

# 最新乡镇打击非法行医简报 打击非法行医工作总结(优质5篇)

总结是对某种工作实施结果的总鉴定和总结论，是对以往工作实践的一种理性认识。总结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总结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乡镇打击非法行医简报 打击非法行医工作总结篇一

9月份，\*\*区卫生局卫生监督所共查处非法行医30户次，其中牙科3所、内科26所、医疗美容1户，罚款1050元，没收器械10件，药品46箱。9月份群众举报案件30件，处理30件，处理及时率100。卫生部门出动人员210人次，车辆80部次，其他相关部门出动人员18人次。十一前夕为了确保节日安全，9月26日晚，\*\*区卫生局卫生监督所在\*\*区公安局\*\*镇派出所的协同配合下，出动卫生监督员10名，连同8名公安干警以及30名治安巡防队员，对\*\*区后泥洼路地区的5户非法行医点进行了依法查处并予以取缔。

行动的时间锁定在非法行医者活动频繁、猖狂的夜晚时分，这样更加有利于彻底清除一些“白天闭门不开，晚上病人排队”的隐蔽“黑诊所”，使打击行动更具明确性、有效性。同时，改变惯有的单一查抄方式，采取“分点一撒网式”行动，在各个非法行医点处先派驻巡防队员把守，防止狡猾的非法行医者弃店逃跑或转移药品及其他医疗器具，随后，再由监督员分别对各非法行医点依次进行查处。

此次联合执法行动，共查处取缔非法行医5户，其中牙科1户，罚款人民币200元整，没收大量药品、医疗器具共计11箱，其中检查床一张、简易牙钻一台，其它医疗辅助设备若干。经调查该地区的非法行医者均不具备相应行医资质，他们来京后一直从事非法行医活动，有的已被查抄过多次仍不思悔改，

和卫生、公安部门打起了“游击战”，有一家自称“医术精湛”进行招摇撞骗。通过此次行动，彻底、有效地打击了该地区猖獗的非法行医活动。

9月份共检查医疗机构34所，抽查卫生技术人员51人，对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的2家医疗机构罚款1500元。本月共处理投诉举报7起。处理及时率100。

随着打击非法行医专项工作的不断深入，非法行医人的招数也发生着不断的变化，卫生监督部门将继续联合各方面有效力量，加大非法行医的打击力度，发现一起取缔一起，加强对法律和卫生保健知识的宣传，采取有效措施激发群众自觉监督举报的积极性。同时，体制建设中更应充分发挥社区卫生服务站的作用，从根本上切断游医药贩行骗的途径，使之无可乘之机。

## 乡镇打击非法行医简报 打击非法行医工作总结篇二

截止12月1日，我所共立案查处非法行医14户，其中非医师行医案5件，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擅自执业案9件。截至目前，做出行政处罚决定12起，没收违法所得3户次，没收金额1.50万元，罚款金额46.25万元，没收违法所得6户次，没收金额2.3667万元，没收物品器械价值6.88万元。

经过多年的打击，非法行医的警惕性和隐蔽性逐渐增强。非法行医者往往利用中午、晚上、双休日、节假日等执法人员非工作时间进行非法行医活动。为杜绝非法行医行为的存在，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震慑非法行医行为，我所根据掌握的线索及非法行医的活动规律，安排卫生执法人员错时执法。

### （二）请公安部门协助办案

由于非法行医取证难，当事人不配合等情况，区卫生监督所

请求公安协助调查就诊患者3名，查询身份信息6次。在部门的配合下，顺利调取当事人的身份信息，并利用公安机关的办公场所，对非法行医者、就诊患者进行调查取证，使案件调查顺利进展。

### （三）开展非法行医线索排摸，重视投诉举报。

为筑牢基层打击非法行医的网底，全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有卫生监督协管员1-2名。根据《奉化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打击非法行医摸排工作制度》，辖区责任卫生监督员和卫生监督协管员负责对非法行医点进行全面无死角摸排。

20xx年我所开展无证行医和非法医疗美容的人员及场所的非法行医回访复查工作，共排查34余户次。根据回访复查工作来看，效果较好，现场未发现可疑的器械、药品及开展诊疗活动的痕迹。

### （四）加大信息报送力度，营造打非宣传活动氛围。

20xx年，我所多次通过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媒体大力宣传打非工作信息。同时在奉化区岳林公园开展了一次非法行医现场宣传活动，此次活动共出动执法人员8名，设置宣传版画5块，主要介绍非法医疗的形式及危害性。宣传现场发放非法行医宣传折页200余份，卫生监督执法人员悉心解答群众提出的问题。

总之，我所打击非法行医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非法行医尤其是非法医疗美容手段隐蔽，调查取证工作难。打击非法行医工作任重道远，我们将进一步加大执法力度，进一步规范我区医疗服务市场。

## 乡镇打击非法行医简报 打击非法行医工作总结篇三

为了进一步提高xx市全市打击非法行医工作力度，全面规范

我市各医疗机构的医疗行为，依据《xx市卫生监督机构20xx年打击非法行医实施方案》的要求，现制定xx市打击非法行医“县区行”活动下半年落实方案，请遵照执行。

（一）不定期行动：

1、根据群众投诉举报和上级移交案件，根据违法事实的严重程度，采取市、县区卫生监督机构联合行动，从重从快打击严重违反卫生法律法规的非法行医行为，由市卫生监督机构和事发当地卫生监督机构共同负责执行。

2、根据打击非法行医工作开展的情况，及时举行对取缔无证行医的单位和个人使用的药品和器械处理销毁活动，由市卫生监督所组织，全市各县区卫生监督机构参加。

（二）定期行动：

1、行动时间：

每二个月举行一次，为期1天（具体安排见附件1）

2、行动内容：

组织全市集中开展打击非法行医的宣传活动和打击非法行医重点区域内无证行医活动。

3、行动方案：

由xx市卫生局卫生监督所负责组织安排全市各区县卫生监督员，在全市各县区轮流同时开展打击非法行医的宣传活动和打击非法行医重点区域内无证行医行为。负责安排落实相关媒体，做好宣传报道工作。

（一）市卫生局及卫生监督所必须精心安排、组织打击非法

行医“县区行”行动，对各县区\_门参加行动的表现及时给予表彰和批评。

（二）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卫生监督机构负责人必须高度重视打击非法行医“县区行”活动，主要负责人和分管负责人要亲自组织和参加活动。并全力提供活动所需的执法车辆、人员和经费。

（三）各级卫生监督机构应派有打非工作经验，工作责任心强的卫生监督员参加专项活动，同时加强对重点区域打击非法行医成果的巩固工作。

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卫生监督机构在积极组织参加全市集中开展打击非法行医的宣传活动和打击非法行医重点区域内无证行医活动的同时，应结合本地区医疗市场的特点，开展多种形式的打击非法行医工作，要注重实效，防止走过场。

## **乡镇打击非法行医简报 打击非法行医工作总结篇四**

行动期间，我市共出动监督员 615人次，车辆166台次，检查医疗机构214户次，美容院65户次，药店27户次。处罚102户，罚款人民币17.83万元，取缔无证行医88户，没收医疗器械18件，没收药品35箱。同时对4家正在电视台发布医疗广告的医疗机构进行了检查，对其中3家不能提供《医疗广告审查证明》的医疗机构给予警告，责令立即停止发布违法医疗广告。

本次专项行动中，我局组织部分医疗机构开展了以“依法执业，诚信服务”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同时组织卫生监督机构开展了以“打击非法行医，构建和谐内蒙古”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共出动宣传车12辆，悬挂横幅29条，制作宣传版面96块，发放宣传材料4900余份。在宣传期间，卫生监督员主动向市民讲解“非法行医”的危害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强化了宣传作用，提高了人民群众的自我保护意识。

1. 无证行医屡禁不止。近年来，尤其在我市城乡结合部，一些学过医学专业却未取得行医资格者采用短期租房、经常换址、行医场所只存放极少量药品器械的办法与卫生执法人员开展了“游击战”，这些非法行医者虽屡被查处，却因卫生执法体系尚未健全，卫生执法人力、物力等有限，无法对其进行经常性处罚与打击，无证行医现象依然存在。

2. 部分医疗机构由于政策的不连续，存在雇佣非卫生技术人员行医的现象。特别是一些诊所以带徒、接收实习、进修人员为名雇佣未取得执业资格的非卫生技术人员从事医疗活动。

3. 超范围行医现象较为严重。一些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诊所由于受利益驱动，经常超范围行医；如：中医诊所开展静脉点滴；西医诊所开中药处方；擅自开展口腔诊疗以及性病诊疗活动；擅自开展接生、药物、流产、非法进行胎儿性别诊断等诊疗活动。

4. 违规张贴、悬挂招牌，违规发布医疗广告，误导患者。个别医疗机构在户外以及新闻媒体未经卫生行政部门审核或超出审核内容擅自发布医疗广告，开展不实宣传，以优惠、免费检查为由，诱骗患者。

1. 要进一步提高认识，切实加强领导，加强部门之间的协作，统一协调，明确职责，相互配合，充分发挥各自职能齐抓共管，联合执法，做好信息沟通与交流，加强地区间沟通，形成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的合力。

2. 严肃法纪，狠抓大要案查处。要认真受理群众投诉举报，做到有案必查，有查必果，切实做到案件查处到位、责任追究到位、整改措施到位，信息公布到位，接受全社会的监督。

3. 依法行政，严格医疗机构设置和审批。要按照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和标准，依法严格审批。

4. 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等媒体，广泛宣传卫生知识，增强人民群众的自我保护意识，提高医疗机构及其人员的守法意识。

5. 加强综合执法，探索建立长效监管机制。要进一步加强监督队伍能力建设，加强人员培训，提高监督人员素质，提高监管能力和工作水平，建设一支廉洁自律、执法公正的监督队伍。

## 乡镇打击非法行医简报 打击非法行医工作总结篇五

### 一、基本情况

全市有各级各类医疗机构1312个（含诊所等）。其中：市、县（区）综合医院7个，中医医院6个；专科医院3个，企事业单位职工医院11个，妇幼保健院（站）7个，中心血站1个，专科疾病防治所1个，门诊部5个，乡镇卫生院85个（其中中心卫生院31个），村卫生室882个，城区诊所、医务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等304个。有卫生专业技术人员5913人，其中：执业医师1441人，执业助理医师567人，注册护士1207人，药剂人员304人，检验人员187人，其他卫生技术人员944人，乡村医生1263人。

### 二、专项行动工作开展情况

电话会议后，、市政府高度重视，立即召开了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动员会议，将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作为打击商业欺诈专项行动之一进行安排部署，市政府分管领导对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提出了具体要求，成立了由卫生、科技、公安、监察、人口计生委、药监、工商七部门组成的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并结合我市实际，制定下发了《张掖市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明确了工作目标、工作范围和工作重点，建立了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

联席会议，讨论研究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工作进展情况及存在的问题。市卫生局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开展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工作的通知》，成立了由市卫生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市卫生监督所领导任副组长、市卫生局和卫生监督所有关科室人员为成员的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工作小组，负责协调全市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各县(区)也成立了相应的组织机构，为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的顺利进行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证。同时，市、县(区)加强法律法规的宣传，注重发挥社会舆论监督作用，设立打击非法行医举报箱和公布举报电话，在广播、电视、报纸上广泛宣传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的意义、目标、任务和措施，形成了人人关心、支持参与打击非法行医的社会氛围。

《张掖市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工作情况汇报》全文内容当前网页未完全显示，剩余内容请访问下一页查看。